

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杭政办〔2023〕26号

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上杭县 2023 年 “供销农场”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

庐丰畬族乡、官庄畬族乡、白砂镇、蓝溪镇、旧县镇、中都镇、通贤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现将《上杭县 2023 年“供销农场”推广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上杭县 2023 年“供销农场”推广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党中央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决策部署，推广“供销农场”粮食生产全托管服务改革经验，着力解决“谁来种地、怎么种地、如何种好地”等问题，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粮食安全更有保障，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 2023 年“供销农场”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龙政办〔2023〕29 号）精神，结合我县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围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以“供销农场”建设为抓手，充分整合农业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积极开展综合性、规模化、可持续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的衔接，加快完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体系，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助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农业绿色发展，努力破解粮食生产瓶颈问题，为我县粮食安全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尊重农民意愿。坚持让小农户最终受益的原则，尊重农民意愿，引导农民自愿接受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切实保障农民利益。

（二）坚持市场机制。坚持市场配置资源机制，引导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市场化。

（三）突出实施重点。在粮食生产基础较好、烟叶种植面积较大的乡镇，先行开展试点。

三、推广目标

2023 年，培育具有单季 2000 亩以上“供销农场”模式水稻生产全托管能力的社会化服务中心 1 家以上。组建村级土地托管合作社或水稻生产合作社 3 个以上。建设相对连片 50 亩以上的早稻托管试点 3 个以上，相对连片 500 亩以上的中晚稻托管试点 3 个以上。力争全县推广“供销农场”试点面积 1 万亩以上，有关乡镇中晚稻推广任务为：蓝溪镇 2000 亩、庐丰畲族乡 2000 亩、中都镇 1800 亩、旧县镇 1300 亩、白砂镇 1200 亩、通贤镇 900 亩、官庄畲族乡 800 亩。

四、工作措施

（一）推进集中托管。积极探索“农户+村集体+合作社+社会化服务中心”的生产托管模式，鼓励有条件的村党支部成立土地托管合作社，宣传、引导、发动农户在不流转土地经营权的情况下，将水稻生产中的育、耕、种、防、收、烘等全部或部分作业环节委托给社会化服务中心，大力发展粮食生产适度规模经营，推动“供销农场”模式“整片推进、整村推进”。

（二）组建运营中心。由县供销社组建“供销农场”运营中心，与乡镇对接落实托管需求，培育管理社会化服务中心，细化服务标准，指导村集体成立土地托管合作社，开展“供销农场”宣传、服务质量监督等。

（三）培育社会化服务中心。充分利用全县现有农机设备资源，通过全新组建、联合发展、能力提升等方式，按照“四有”（有团队、有场所、有设备、有制度）要求，培育具备水稻生产全托管服务能力的“供销农场”社会化服务中心，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粮食生产全托管服务能力。

（四）推广智慧服务平台。推广智慧农业数据监管平台，推动农机作业记录实时监控、农机管理、生产托管服务对接、合同签订、服务验收等环节的网络化、系统化、数字化，提高农机服务效率和质量。

（五）推行水稻标准化生产。根据《龙岩供销农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标准和作业标准》，推行水稻标准化种植，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制定完善主要水稻种植品种生产操作规程，统一水稻生产和全程托管服务标准，提升水稻生产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六）打造品牌拓宽销路。完善“供销农场”水稻生产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借助穗龙对口合作契机，加大“都瑞康”“蓝家渡”等本地大米品牌宣传力度，发挥供销社经营网络优势和流通渠道优势，与农产品加工企业、大型商超、学校食堂等单位广泛开展合作，拓宽“供销农场”大米销售渠道。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作配合，形成合力，全面抓好工作落实，确保高质量完成“供销农场”推广目标。将推广“供销农场”粮食生产全

托管服务模式完成情况列入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内容。

（二）加强政策扶持。县财政局要安排专项工作经费用于推进“供销农场”试点建设工作（具体扶持政策另行制定）。在同等条件下，县农业农村局要在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等资金补助方面，以及在高标准农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中心建设等项目申报方面，对推广“供销农场”建设工作的社会化服务组织给予支持。县发改局要在政策项目安排上给予支持。县农业农村局、供销社要积极推荐具备全托管能力的农机合作社申报省、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并在资金补助方面给予支持。县烟草专卖局要加大烟稻产业融合发展支持力度。

（三）加强示范带动。培育服务能力强、规模大、运营规范、社会声誉良好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打造“供销农场”服务品牌，总结“供销农场”改革发展经验做法，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3 日印发
